

证券代码：600348  
债券代码：240807  
债券代码：240929  
债券代码：241770  
债券代码：241771  
债券代码：241972

证券简称：华阳股份  
债券简称：华阳 YK01  
债券简称：华阳 YK02  
债券简称：24 华阳 Y1  
债券简称：24 华阳 Y2  
债券简称：24 华阳 Y4

公告编号：2025-007

#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华钠芯能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及流 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山西华钠芯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钠芯能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1 亿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63 亿元。
- 本次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华钠芯能公司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华钠芯能公司为保障 2025 年度平稳运营，优化融资利率，保证煤矿应急电源项目、储能集成项目资金需求，拟向银行申请 3.1 亿元银行授信额度，其中：向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新增项目贷款授信 1.1 亿元，期限不超过 5 年，利率不高于 LPR1Y 下浮 20BP（截止 2025 年 2 月 18 日为 2.9%）；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泉矿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 2 亿元，期限不超过 3 年，利率不高于 LPR1Y 下浮 30BP（截止 2025 年 2 月 18 日为 2.8%）。公司拟为本项目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同时，华钠芯能公司以在建工程、机器设备向公司提供抵押反担保。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华钠芯能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及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华钠芯能公司成立于2022年1月24日，注册地址为山西省阳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北海北路智能制造产业园B05楼，为山西新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华阳股份三级子公司，注册资本3亿元。主营业务为：钠离子电芯、Pack电池组生产；煤矿应急电源及储能项目。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4年/2024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数)	2025年/2025年1月31日 (未经审计数)
总资产	58309	59765
总负债	28480	29924
净资产	29829	29841
营业收入	7182	384
净利润	11	4

华钠芯能公司系华阳股份三级子公司。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保障2025年度平稳运营，优化融资利率，保证煤矿应急电源项目、储能集成项目资金需求，拟与相关银行签署《保证合同》。

### (一) 项目贷款

#### 1. 合同当事人：

债权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山西华钠芯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2. 担保内容：

公司为华钠芯能公司向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总额为1.1亿元项目贷款事项提供担保。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5. 担保金额：人民币1.1亿元

6. 生效：自各方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签字（自然人适用）或盖章（单位适用）之日起生效。

## （二）流动资金贷款

### 1. 合同当事人：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泉矿区支行

保证人：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山西华钠芯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2. 担保内容：

公司为华钠芯能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2亿元流动资金贷款事项提供担保。

3.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 担保期限：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5. 担保金额：人民币2亿元

6. 生效：自各方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签字（自然人适用）或盖章（单位适用）之日起生效。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1.1亿元项目贷款是为了保证煤矿应急电源项目、储能集成项目资金需求；2亿元流动资金贷款是为了置换高成本贷款，优化华钠芯能公司的财务费用。

公司本次为华钠芯能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且被担保人为新阳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三级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华钠芯能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且被担保人为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该担保额度事项。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不包括本次担保金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为678443.55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678443.55万元，对控股股东华阳集团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21.09%、21.09%、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 七、备查文件

- (一)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